

废油泥及废油桶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发布日期：2018-10-23 11:55

废油泥及废油桶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湖北爱国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委托武汉智汇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废油泥及废有油桶综合利用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1) 项目名称

废油泥及废油桶综合利用项目

(2) 项目选址及建设内容

拟建项目位于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江山村荆东大道西侧，竹皮河北侧。通过租赁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工业用地，建设废油泥及废油桶综合利用处置车间和配套设施。使用较为成熟的处理生产工艺、购置各类生产设备，用于处理废油泥和废油桶。设计年处理废油泥5万吨，废油桶1万吨。

拟建项目场地使用主体原为荆门市天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11年，该公司实施5万吨/年石脑油深加工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获得荆门市环保局审批。后期仅建设了20个立式罐便停止了建设，实际未建成生产。

项目在施工期和运营期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项目将采取各类治理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文明施工，确保项目运营期各类污染达标排放，将环境影响降到最低。根据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建设项目需征询选址所在地周围居民和单位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为尽可能的把污染影响控制在最低限度，保护周围环境，恳请您提供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感谢您的合作！

二、建设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湖北爱国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江山村一组

邮 编：448000

联系人：朱侃

联系电话：0724-2294652

电子信箱：info@hbagsh.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信息

单位名称：武汉智汇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资质：国环评证乙字第2608号

单位地址：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281号融科·珞瑜中心T1写字楼2楼

邮 编：430079

联系人：何工

联系电话：027-87860251

传 真：027-87855201

电子信箱：whzhyzx1@126.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 主要工作程序

通过对周围环境调查分析，并查阅资料、实地考察、咨询工程技术人员等，基本掌握与项目生产、环境相关的因素，通过数学模型计算等方法，预测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和范围，同时针对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在此基础上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便为项目决策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

(2) 主要工作内容

在加强工程分析、污染源调查的基础上，把工程分析、大气环境影响评价、污染防治对策作为评价重点，分析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污染物的环节及产生量，提出合理、经济、可行的污染物治理措施，并评价其可行性，使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到最小。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 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提出项目环保可行性意见及要求。
2. 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提出完善项目环保措施、防止项目污染的意见和要求。
3. 在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初稿后，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将再次进行公告。
4.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将认真听取公众意见，科学、公平、公正、合法地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信函方式等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提出意见。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有效时间：10个工作日。